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2-019

##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财务负责人辞职及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潘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需要，潘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潘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潘旺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潘旺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李缜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一飞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一飞先生简历见附件。

经核查，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 张一飞先生简历

张一飞先生，1985年3月生，中国国籍，哈尔滨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注册管理会计师。曾先后担任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大众汽车（安徽）有限公司核算、资金及税务总监。

张一飞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